#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3995　　公司简称：甬金股份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YU JI QUN、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申素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范雪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6,809,740,737.80 | 6,206,491,959.84 | 9.7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3,263,914,063.51 | 3,146,796,370.40 | 3.72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4,681,973.35 | −81,300,542.93 | 不适用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6,265,519,619.76 | 3,177,463,223.08 | 97.1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11,186,940.29 | 53,542,605.15 | 107.6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07,760,083.86 | 43,985,776.64 | 144.9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47 | 1.83 | 增加1.64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48 | 0.23 | 108.7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48 | 0.23 | 108.70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7,755,931.01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1,484,481.38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541,056.51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976,758.53 | |
| 所得税影响额 | −1,326,778.16 | |
| 合计 | 3,426,856.43 |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总数(户) | 9905 | | | | | |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YU JI QUN | 60,180,000 | 25.83 | 60,180,000 | 无 | 0 | 境外自然人 |
| 曹佩凤 | 48,905,789 | 20.99 | 48,905,789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深圳市国信弘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21,052,632 | 9.03 | 0 | 无 | 0 | 其他 |
| 曹静芬 | 8,080,000 | 3.47 | 8,080,00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周德勇 | 2,780,000 | 1.19 | 2,780,00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556,906 | 1.10 | 0 | 无 | 0 | 其他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513,205 | 1.08 | 0 | 无 | 0 | 其他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瑞思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468,635 | 1.06 | 0 | 无 | 0 | 其他 |
| 董赵勇 | 2,280,000 | 0.98 | 2,280,00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侯文波 | 1,875,839 | 0.81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 | 种类 | | 数量 |
| 深圳市国信弘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21,052,632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21,052,632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556,906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2,556,906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513,205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2,513,205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瑞思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468,635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2,468,635 |
| 侯文波 | 1,875,839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1,875,839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进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576,968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1,576,968 |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529,5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1,529,500 |
|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452,6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1,452,600 |
| 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1,299,616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1,299,616 |
| 平安安跃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296,3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1,296,3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股东YUJIQUN(虞纪群)与股东曹佩凤系夫妻关系，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曹静芬为曹佩凤姐姐，曹静芬与YUJIQUN(虞纪群)、曹佩凤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上述前十名股东中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 | | | |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表变动较大的项目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合并资产负债表科目 | 本报告期期末数 | 上年度期末数 | 变动比例 | 原因 |
|---|---|---|---|---|
| 应收账款 | 186,564,576.05 | 128,580,736.03 | 45.10% | 主要系本期赊销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
| 应收款项融资 | 5,670,467.65 | 11,593,515.59 | −51.09% | 主要系本期销售结算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
| 其他应收款 | 26,430,816.36 | 58,109,464.88 | −54.52% | 主要系本期收回海关手册保证金所致。 |
| 存货 | 1,140,105,016.73 | 711,205,106.85 | 60.31% | 主要系本期因春节未停产短期存货增加所致。 |
| 其他流动资产 | 133,845,859.20 | 88,350,700.78 | 51.49% | 主要系本期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
| 在建工程 | 780,844,916.54 | 469,127,290.71 | 66.45% | 主要系本期在建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771,395.41 | 1,313,799.31 | 34.83% | 主要系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对应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
| 短期借款 | 618,056,587.97 | 429,572,980.82 | 43.88% | 主要系本期向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 应付票据 | 496,080,140.14 | 274,379,245.11 | 80.80% | 主要系本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业务增加所致。 |
| 应付账款 | 402,786,515.80 | 295,210,385.86 | 36.44% | 主要系本期存货增加相应应付款增加所致。 |
| 应交税费 | 53,764,343.39 | 94,729,712.68 | −43.24% | 主要系本期缴纳相关税费，导致应交税费余额减少所致。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0,156,322.80 | 91,721,876.77 | −45.32% | 主要系本期归还融资租赁借款及部分长期借款所致。 |
| 长期借款 | 377,153,000.02 | 284,956,055.56 | 32.35% | 主要系本期增加长期项目贷款所致。 |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利润表变动较大的项目和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合并利润表科目 | 2021年第一季度 | 2020年第一季度 | 变动比例 | 原因 |
|---|---|---|---|---|
| 营业收入 | 6,265,519,619.76 | 3,177,463,223.08 | 97.19% | 主要系本期新增广东甬金和青拓上克的营业收入所致。 |
| 营业成本 | 5,930,949,356.46 | 3,008,671,414.78 | 97.13% | 主要系本期新增广东甬金和青拓上克的营业成本所致。 |
| 税金及附加 | 6,001,216.24 | 4,580,601.22 | 31.01% |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相应附加税增加所致。 |
| 销售费用 | 56,024,381.82 | 28,781,857.85 | 94.65% | 主要系本期销量增加相应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
| 管理费用 | 28,990,653.52 | 11,357,443.14 | 155.26% | 主要系本期新增广东甬金和青拓上克的管理费用及摊销股权激励的影响所致。 |
| 研发费用 | 62,346,745.97 | 45,842,223.33 | 36.00% | 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增加所致。 |
| 财务费用 | 18,798,138.73 | −1,999,865.35 | −1039.97% | 主要系本期借款增加及减少存款利息收入所致。 |
| 其他收益 | 7,755,931.01 | 12,238,268.56 | −36.63% | 主要系本期补贴收入减少所致。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645,621.38 | −482,568.28 | 241.01% | 主要系本期外币资产汇率波动所致。 |
| 营业外支出 | 544,556.51 | 1,659,704.35 | −67.19% | 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
| 所得税费用 | 35,007,554.19 | 21,921,217.56 | 59.70% |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 净利润 | 132,063,444.45 | 65,668,218.88 | 101.11% |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长利润同比增长所致。 |

（3）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变动较大的项目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合并现金流量表科目 | 2021年第一季度 | 2020年第一季度 | 变动比例 | 原因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4,304,253.35 | −81,300,542.93 | 不适用 | 主要系本期存货增加较大所致。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3,231,926.91 | 159,486,466.18 | −352.83% | 主要系增加在建项目投资支出及减少理财收回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6,975,849.23 | −84,803,358.65 | 不适用 | 主要系本期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事项概述 | 查询索引 |
|---|---|
| 2020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1年1月8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登记。 | 具体内容详见1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
| 2021年1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3月28日，子公司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与相关方签订江苏银羊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51%股权收购协议。 | 具体内容详见1月9日、3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
| 2021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议案。目前公司正在按计划制作申报材料。 | 具体内容详见3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 |
|---|---|
| 公司名称 |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YU JI QUN（虞纪群） |
| 日期 | 2021年4月26日 |

---

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9

#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八号—钢铁》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公司现将2021年第一季度的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 主要产品 | 产量（吨） | | 销量（吨） | | 销售价格（元/吨） | |
|---|---|---|---|---|---|---|
| | 第一季度（1–3月） | 本年累计（1–3月） | 第一季度（1–3月） | 本年累计（1–3月） | 第一季度（1–3月） | 本年累计（1–3月） |
| 300系冷轧不锈钢卷板 | 443,832 | 443,832 | 422,395 | 422,395 | 13,459.15 | 13,459.15 |
| 400系冷轧不锈钢卷板 | 64,353 | 64,353 | 62,184 | 62,184 | 8,595.17 | 8,595.17 |

本公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0-023

#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21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1-022

#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0），决议于2021年5月6日（星期四）下午14:30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就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6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6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任一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6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城西工业片区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如下：

1、审议《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通过。

上述议案3、6、7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将予以单独计票。

上述议案已经由公司2021年4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用邮件、信函方式登记，邮件、信函须于2021年4月29日17:00前送达至公司；

（4）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自股权登记日至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17:00止

3、登记地点：揭阳市揭东区城西片工业区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林煜

（2）联系电话：0663-3904196

（3）传真：0663-3278050

（4）邮箱：zqb@gdmtxw.com

5、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人员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876

投票简称：蒙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5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一9:25,9:30一11:30和13:00一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6日上午9:15-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本所数字证书”或“本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2021年5月6日（星期四）召开的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相关文件。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承担。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6.00 | 《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 | | | |
| 7.00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非累积投票提案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备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0-024

#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郭清海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5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并保证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内部工程建设管理行为的标准化、程序化、规范化，确保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成本等得到有效控制，决议新设工程部，负责公司合并范围内投资建设的工程项目的组织、管理与实施。修改后的组织架构图见附件。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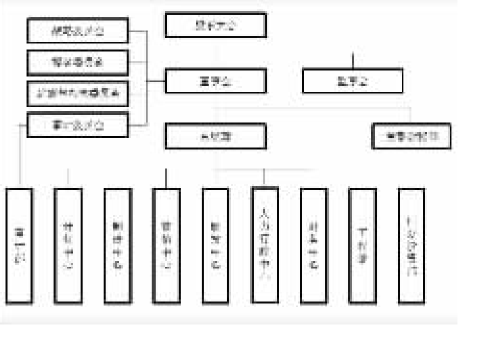

修改后的组织架构图

---

股票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31
债券代码：155765　债券简称：19建发01　债券代码：163104　债券简称：20建发01
债券代码：175228　债券简称：20建发Y1　债券代码：175878　债券简称：21建发Y1

#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的含义如下：

公司或建发股份：指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建发上海：指建发（上海）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德尔医疗：指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建发集团：指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建发医疗：指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系建发集团全资子公司

致新医疗：指上海建发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建发医疗控股子公司

《股权转让协议》：指《关于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大学资产评估：指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市国资委：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指《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指人民币元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建发上海拟分别将所持有的德尔医疗95%以及5%股权以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致新医疗，德尔医疗100%股权的合计转让价格为34,450.00万元，其中：公司持有的德尔医疗95%股权转让价格为32,727.50万元，建发上海持有的德尔医疗5%股权转让价格为1,722.50万元。

●由于受让方致新医疗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除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未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亦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1年4月23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建发上海与致新医疗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及建发上海拟分别将所持有的德尔医疗95%以及5%股权以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致新医疗。按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学资产评估所出具的评估报告（大学评估评报字[2021]840009号），截止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德尔医疗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34,450.00万元，评估增值23,290.91万元，增值率208.72%。以上述评估结果作为作价基础，公司持有的德尔医疗95%股权转让价格为32,727.50万元，建发上海持有的德尔医疗5%股权转让价格为1,722.50万元，德尔医疗100%股权的合计转让价格为34,450.00万元。上述评估结果已通过厦门市国资委核准。

由于受让方致新医疗为公司控股股东建发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除已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未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关系说明

致新医疗系公司控股股东建发集团间接控股的法人，致新医疗与公司的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所规定的关联方情形，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上海建发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560199492F

3.成立时间：2010年8月30日

4.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5.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508号18楼C、D座

6.法定代表人：余峰

7.注册资本：22,380.952万元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医疗供应链管理，医疗器械经营，化妆品、日用百货、包装用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信息咨询，投资管理，企业管理，自有设备租赁，公共关系策划，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翻译，仓储（除危险品），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计算机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业务近三年发展状况：

致新医疗主营业务为医疗耗材供应链业务。最近三年，致新医疗经营发展稳定。

10.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2019年12月，建发集团全资子公司建发医疗收购致新医疗51.0192%的股权，成为致新医疗的控股股东。建发集团实际控制人系厦门市国资委。

11. 致新医疗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528,828.18 | 600,559.5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103,085.37 | 104,716.69 |
| | 2019年度（经审计） |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705,335.56 | 513,932.6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1,708.11 | 11,397.70 |

12.致新医疗与本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和交易类别

1.交易标的名称：公司直接持有的德尔医疗95%股权、子公司建发上海持有的德尔医疗5%股权

2.交易类别：出售资产

（二）德尔医疗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760425990W

3.成立时间：2005年12月2日

4.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5.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699号建发国际大厦19楼B单元

6.法定代表人：陈东旭

7.注册资本：10,000万元

8.经营范围：第一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零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仪器仪表修理；其他机械和设备修理业；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的机械与设备租赁（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9.主营业务：

德尔医疗主要从事医疗器械销售业务，目前主要经营体外诊断试剂和普通外科耗材产品。

10.股权结构：

11. 德尔医疗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德尔医疗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 |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67,44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11,195 |
| | 2020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130,90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4,819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4,800 |

12. 权属状况说明：德尔医疗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大学资产评估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2021年2月26日，大学资产评估出具了《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及建发（上海）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大学评估评报字[2021]840009号），以202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以公开市场持续经营为假设前提，截至评估基准日评估的德尔医疗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34,450.00万元，评估增值23,290.91万元，增值率208.72%。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评估报告。

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概况：

（一）评估机构

本次评估的机构为大学资产评估，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

（二）评估基准日

2020年12月31日

（三）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

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并最终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为评估结论。

（四）收益法计算过程

1、收益模型的选取

本次评估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即FCFF模型），其基本公式如下：

$$OV=\sum\frac{FCFF_i}{(1+WACC)^i}+\frac{FCFF_{n+1}}{WACC\times(1+WACC)^n}+\sum C_i$$

$$EV=OV-D$$

其中：

OV—企业整体价值；

FCFFn—预期第n年的企业自由现金流；

WACC—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即折现率；

ΣCi—基准日存在的非经营性、溢余资产的价值。

EV—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D—企业付息债务。

2、收益年限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持续经营假设，即假设企业将无限期持续经营。因此，收益年限为无限年期。其中2021年至2026年作为明确预测期，2026年之后作为永续经营期。

3、未来收益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收益指标，根据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预测未来经营期内的各项经营收入和成本费用，确定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净利润＋折旧及摊销＋税后利息费用—营运资金净增加额—资本性支出

4、折现率的确定

（1）折现率计算模型

本次评估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r，计算公式如下：

$$WACC=K_e\times\frac{E}{(D+E)}+K_d\times\frac{D}{(D+E)}\times(1-T)$$

（2）折现率取值

根据预测期各年度不同的资本结构，本次评估计算得出的折现率取值在9.59%至11.57%之间。

5、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的确定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现值＋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付息债务

根据上述公式，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34,450.00万元，计算过程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金额 |
|---|---|
| 企业自由现金流现值 | 66,315.00 |
| 加：溢余资产价值 | 0.00 |
| 加：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 | −4,603.48 |
| 减：有息负债 | 23,000.00 |
| 合并口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38,712.00 |
| 减：少数股东权益评估值 | 4,258.32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评估值(取整) | 34,450.00 |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转让方：建发股份、建发上海

受让方：致新医疗

2.交易价格

建发股份以32,727.50万元的价格向致新医疗转让所持德尔医疗95%股权；

建发上海以1,722.50万元的价格向致新医疗转让所持德尔医疗5%股权。

3.支付方式及期限

股权交割日后15个工作日内，致新医疗分别向建发股份和建发上海支付收购对价的55%；2021年12月31日前支付收购对价的45%。

4.交付或过户时间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应于《股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3个月内（即2021年7月23日前）或者各方另行书面确定的时间完成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登记。

5.期间损益安排

过渡期内（自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基准日次日起至本次股权转让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完成之日期间），德尔医疗的亏损及收益均由受让方致新医疗承担并享有。

7.协议生效条件和时间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建发集团董事会以及致新医疗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股权转让协议》已于2021年4月23日经各方签署生效。

8.违约责任

各方同意本协议一经生效，各方必须严格履行，任何一方未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全面履行义务或违反本协议下的任何承诺和保证，均应当按照有关法律和本协议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另一方因其违约行为而发生的实际直接损失。

非因转让方原因，受让方不能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期限、数额履行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义务时，应就应付未付款项数额按照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支付违约金（征得转让方同意的情形除外）。逾期已超过30日的，受让方应向转让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百分之二十（20%）作为违约金。

除本协议其他条款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所作的任何陈述或保证被证明不准确或有遗漏，或没有履行其承诺，即构成违约，如因此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予赔偿。且无论在任何时候该等陈述或保证不实或没有履行承诺而给德尔医疗造成的任何债务、或有债务均由转让方承担，与受让方无关。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则构成违约。违约方应按本协议和适用法律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应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受让方履约能力

受让方致新医疗的控股股东为建发医疗，建发医疗为建发集团全资子公司；致新医疗经营发展稳定，最近三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详见本公告“二、关联方介绍（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1.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致新医疗的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六、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系基于公司业务结构调整的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德尔医疗股权，预计本次交易将为公司带来税前投资收益2.33亿元（未经审计，未考虑交易税费，未考虑过渡期损益归属的影响）。

截至2021年4月20日，公司对德尔医疗提供的股东借款余额为0.13亿元，公司对德尔医疗提供的股东借款将在股权交割日前（含交割日）陆续收回。除上述借款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德尔医疗提供担保、委托德尔医疗理财、以及德尔医疗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已于2021年4月23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在表决时，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未回避表决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的表决结果为全票通过。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过我们对有关资料的审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向关联人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事项系基于公司业务结构调整的需要，交易价格公允且具有合理性，所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关于本次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